

证券代码：837866

证券简称：数字动力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## 珠海数字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2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珠海市香洲区大学路 101 号清华科技园 4 栋 4 层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振锋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则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7,723,78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.50%。

#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刘振锋代表董事会汇报《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7,723,78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议案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3）及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4）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7,723,78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审议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7,723,78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审议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7,723,78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的议案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108,797,593.50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55,663,186.29 元，2022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股本 44,122,180 股为基数，以可供股东分配的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 0.68 元（含税）人民币，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3,000,308.24 元（含税）。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，不涉及股本变更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

告编号：2023-005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7,723,78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相关事宜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一切相关事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7,723,78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，公司拟向关联方眸芯科技（上海）有限公司采购货物，采购交易金额不超过 5,000 万元。

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3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311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上海富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对此议案回避表决，回避表决股份 4,412,180 股。

## 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利用自有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》的议案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在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的情况下，根据目前公司资金使用情况，额度不超过 6,000 万元，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滚动循环使用。

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关于利用自有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7）。

上述具体事项以最终签订的相应合同为准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7,723,78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及关联担保》的议案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珠海数字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业务发展需要，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 3000 万元人民币。本次贷款以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刘振锋先生及其配偶牛丽娟、公司非自然人股东珠海飞阳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最终授信额度、借款利率、借款期限等以合同签订为准。

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

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关于 2023 年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及关联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8）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7,723,78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，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，包括受赠现金资产、获得债务减免、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，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十）审议通过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》的议案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，为公司提供 2023 年度财务报告，审计及其他相关咨询服务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7,723,78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报告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张春阳代表监事会汇报《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7,723,78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

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德赛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张奕、裴沛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和会议表决程序等相关事项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其他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珠海数字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(二)《关于珠海数字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珠海数字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12 日